2017年司法行政工作总结及明年工作思路

金坛区司法局

2017年，我区司法行政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精心指导下，高举“两聚一高”新旗帜，以服务“两个加快”、推进营商环境改善、实现便民惠民为目标，以打造“人民满意的服务型司法行政机关”为抓手，对照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各项工作部署，稳扎稳打，扎实推进，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为开启十九大新征程打下良好的基础。

一、2017年工作总结

（一）围绕法治宣传教育，打造全域立体普法新格局。

**1、重点对象学法用法效果明显。**强化青少年法治教育，开展“法治校园”创建活动，全区58所中小学校全面开设法律知识课堂，法治教育纳入“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计划”。强化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法治教育，42个区级法宣成员单位全部制定《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实施方案》，把学法普法工作纳入年度考核内容。开展2次初任公务员和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教育培训，完成国家工作人员网络在线学法考试。强化企业管理人员法治培训，组建金坛区名优律师团，与企业法务联合推出“企业普法菜单”，实施“点单送法”，开展各类企业法律沙龙、讲座和菜单送法活动35场次，发放各类法治书籍超过2000册。强化广大市民学法用法，全区38个法治宣传橱窗通过免费租用、责任轮转的方式供各普法成员单位使用，成为群众身边知法懂法的良好平台。开展 “菜单普法”诊治12场次，实施法律法规梳理更新工作，为公民量身订制法律服务和法律建议。

**2、多部门联动普法机制初步成型。**将法宣成员单位由原来的32个增加到42个，制定下发《金坛区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法治宣传责任制》，制作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明确各部门在普法教育中的职责。印制《金坛区各部门“七五”普法规划汇编》、《2017年金坛区各部门普法工作要点汇编》，督促行政执法部门自觉履行普法主体责任，各级领导干部成为普法落实的直接责任人。实施普法互联、片区共建，把成员单位按照“部门普法责任清单”划分片区，打造片区普法品牌。提出青少年“4V一体”快乐普法理念，利用微信、微课堂、微访谈、微电影和花山青少年法治体验馆，针对青少年不同时期、不同个体的差异，实施精准普法，做到寓教于乐。开展“法护人生”、“法进家庭”和“法润村居”三大行动，把“爱国守法”纳入最美家庭、书香家庭和星级文明户等推选工作中，评选出100户“最美家庭”，开展“百家姓氏法治家规家训”征集活动，征集各类法治家训家风122篇，并选出36篇精品以书画形式巡展。

**3、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丰富多样。**倾力打造的花山青少年法治体验馆正式对外开放，体验馆占地168亩，总投资超过1.5亿，内设法治体验馆、生命教育馆等11个主题场馆，可同时容纳超过1000余人开展学习体验。开馆以来，已接待省内外青少年实践学习60余次，累计受教育人数超过2万人。基层法治主题公园特色鲜明，建成薛埠镇环保主题公园，柚山、方边和前庄三个“法治文化示范点”顺利通过省级考核验收，华胜法治公园、坞家法治花海长廊、长兴百米法治手绘墙等个性化法治文化阵地已完成主体设计，进入全面施工，全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数量达到51%，超过省厅标准6个百分点。线上网上普法再添新平台，在区级报刊《金沙周刊》、《金坛时报》设法治专版，以全新的视角介绍我区法治宣传教育情况。每周一期的《法在身边》栏目已播出46期，以案释法，以法析理，让公众产生共鸣，受到社会的广泛好评，融合共生的社会普法氛围更加浓厚。

（二）围绕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构筑实体线上监管新体系。

**1、社区矫正教育中心实体运作。**今年5月份，新的社区矫正管理教育服务中心正式投入使用。中心占地1600余平米，投资100余万元，规划科学，布置合理，分为监督管理区、教育矫正区、心理矫正区、技能培训区、社区服刑人员活动区五个区域，各区域功能明确，连接紧凑，秩序井然。中心突出以服刑人员为中心，以服刑人员无缝回归社会为落脚点，设有接待大厅、社区矫正办公室、安置帮教办公室、后续照管办公室，及训诫、宣告、驻检（警）、心理咨询、心理矫治、心理宣泄、图书阅览、档案及教育培训等九大功能室，社区服刑人员监督管理、教育矫正、适应性帮扶等各环节功能一应俱全，为适应新时期特殊人群管控从重“监管”向重“服务”转变提供了坚实平台，受到前来调研的省厅张仪处长、市局张加林局长等领导的高度肯定，并接待海门、高淳等10余家兄弟单位的参观学习。

**2、线上服务监管网络作用明显。**新增33台矫务通，重点人员手机定位率达100%，移动定位系统和矫务通、人脸识别等现代科技的整合运用，已成为社区服刑人员教育监管、预防脱漏管的有力手段。切实发挥社区矫正平台实时录入、定点监控功能，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走访、帮教、谈心谈话等第一时间录入系统，留影留痕，矫正人员日常管理督查有了可靠依据。加强服刑人员档案管理，坚持一人一档、一档一册，形成一套完整、规范的社区服刑人员教育监管工作台账。加大应急处置力度，制定《金坛区社区矫正应急处置预案》，实行24小时值班和非工作日值班制度，加强对服刑人员的日常管理，及时掌握动态。开展社区矫正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活动，督促乡镇（街道）司法所履行社区矫正“第一责任”。加强特殊人群未成年子女帮扶教育工作，为薛埠镇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送救助金，为经济困难服刑人员家属上门送法律送温暖。借力“互联网+远程会见帮教系统”，实现零距离帮教监所服刑人员，用亲情感化，提高监所教育改造质量，解决监所服刑人员的亲属“探视难”“会见难”等问题。

**3、重点时期安全稳定工作持续高效。**扎实做好“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香港回归20周年、建军90周年、金砖国家领导人峰会、十九大召开等众多重大政治活动期间社区矫正安全稳定工作。扎实做好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对社区服刑人员实行全面排查和重点排查相结合的方式，实时掌控人户分离、下落不明、流动性大等情况。重点排查和掌控列为“严管级”人员，有再犯罪倾向、近期思想行为表现异常人员，涉毒人员、患有精神疾病的服刑人员。对排查出的重点人员，加大上门走访、个别教育，落实帮教责任主体，真正实现“见面、听声”，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每日召开社区矫正监管安全形势分析会，做到逐个分析研判，不留死角。全力保证了在重大活动期间我区未发生社区服刑人员重大恶性违法犯罪事件和脱漏管事件。

今年以来，全区新接收社区服刑人员184人、解矫186人；办理审前调查66件，假释评价14件，居住地变更5件（从本地变更出去的3件，从外地变更进来的2件）；对35名矫正人员进行了警告处罚。现有在册管理矫正人员252人（其中缓刑236名，假释9名，暂予监外执行7名），监管安全形势平稳有序。

（三）围绕矛盾纠纷调处，突出预警排查全程智慧调解新模式。

**1、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有新招。**把“十九大”安全稳定作为压倒一切的重大政治任务，一手抓安全稳定，一手抓工作推进，“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开展矛盾纠纷“百日会战”，召开专题会议，制定应急处置预案，成立领导小组，以排查全覆盖无盲区为目标，每天实行“1+4”研判机制，对各类矛盾纠纷苗头、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深入、细致的拉网式大排查。严格落实日报和值勤制度，全体司法行政干部职工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投入到基层维稳工作中，服从党委政府安排，坚持24小时不关机，节假日随时待命。在国庆、十九大期间，坚持领导带头值班，全员参与值班，基层舆情日报，研判日结，保证了基层的安全稳定。

**2、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新加强。**利用十九大安保维稳契机，切实加强与区综治、政法等部门联系，每日参加区“6+N”舆情研判会议，充分利用合成维稳中心调度平台，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机制，每天参与合成维稳信息研判，形成信息专报呈报区委区政府一把手，针对重大复杂矛盾和集访、京访人员，联合各部门力量共同做好稳控工作。启动公证参与司法辅助试点工作，与区法院签订合作协议，成立公证参与司法辅助工作室，就5项司法辅助事务公证参与达成一致，充分发挥公证制度在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中的职能作用。

**3、基层组织规范化得到新提升。**先后完成劳动、物业、医疗、交通、消费、环保、知识产权、商事、婚姻调解组织的设置，落实人员，制度上墙。遴选19家300人以上企业设立企业调委会，实现镇（街道）示范点全覆盖。在区级重点百亿企业中航锂电设立金坛区华科园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含有企业调委会和法律服务诊所。制定下发《关于在全区社区500户以上的居民小区设立人民调解工作室的指导意见》，24家500户以上小区调解工作室设置完成。规范标识标牌，按照最新要求对全区所有司法所眉头、桌牌、门牌、指示牌、制度牌等实行更换。遴选9家规范化程度较高的村（社区）级调解组织，按照金坛一流、常州前列、全省领先标准，打造镇（街道）、村（社区）级规范化调解组织示范点。

（四）围绕公共法律服务，形成精准滴灌服务质效新优势。

**1、法律援助惠民济民措施实。**坚定法律援助案件受理依法有序的理念，努力提高法律援助服务水平，以满足人民群众对援助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为方向，不断改变工作思路，深化品牌服务亮点，推动援助工作不断实现新迈进。2017年度共受理援助案件816件，其中：申请类案件756件，指定类案件60件。案件量与本地常住人口比例为万分之14.44，诉讼案件占比达99.7%。突出以人为本，为行动不方便的人群开展上门服务，在征得受援人同意的情况下，直接指派中心值班律师现场承办，有效节约时间，基本实现了让受援人“最多跑一次”便民承诺。加强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监督管理，完善第三方评价机制，试行法官、仲裁员、人民调解员对案件承办人的庭审准备、出庭、庭审流程等各项办案环节进行评价。组建12348法律服务队，成立名优律师团，满足不同群体的法律服务需求。

**2、公证服务便民利民效果佳。**紧紧围绕“一带一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国制造2025等国家战略，积极拓展公证服务领域，提升公证服务能力和水平。积极发挥公证在服务地方经济中的作用，介入金坛肠衣厂破产重组，为金昇集团、亿晶集团等企业在境外设立分公司提供服务，办理50余项涉及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证据保全公证。着力改善和保障民生，连续10年对金坛实验幼儿园和华罗庚实验学校新生入学招生摇号进行现场监督，为西城街道九洲里小区拆迁安置户办理房产继承公证，实施长荡湖增殖放流公证，为社会的公平正义发挥了重要作用。

**3、法律服务党风行风淳正清。**在法律服务行业深入开展依法治国和党性党章教育，引导法律服务工作者在党的领导下依法办事。以党建促管理，增设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党支部和常金律师事务所党支部。强基层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建立完善教育培训制度，组织开展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培训班。建立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推动落实律师与区镇两级政府领导“一对一”挂钩服务。开展全区企业“法律体检”活动，认真做好重点产业链和重点领域骨干企业增资扩股、上市融资、兼并重组等方面的法律服务。在农民工、茶商、旅游景点、花木类电商、中医门诊集聚区分别建立5家特色“法律诊所”，实现群众就近享受到免费、专业、便捷的法律服务。建立124个村（居）法润民生微信群，规范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实现线上、线下法律服务无缝对接。

（五）围绕人才队伍建设，实现高效精炼能力新提升。

**1、司法所体制改革取得重大突破。**按照省厅多方协调，奋力争取，联合区委政法委、区编办、财政局、人社局等6部门下发《关于做好司法所管理体制改革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区司法局对司法所的主要管理职责、司法所工作职责等，加强了司法所人事工作的规范化管理，为司法所双重管理打开了局面。切实做好司法所政法专编的落实，新招录2名政法专编充实到基层司法行政队伍中，全区司法所实有政法专编人员达35名（编制数37名），专编落实率达到94.6%。通过低职高配的方式解决3名司法所长非公务员身份问题，彻底解决了执法主体不合格问题。

**2、党风廉政建设得到切实加强。**深入开展“三大一实干”活动，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牢固树立五大发展理念，大力弘扬“苦干实干、正气大气”的时代精神，围绕“接轨常州主城区、推动发展新跨越，为实现在苏南板块快速崛起而奋斗”的总体战略和“现代产业集聚区、生态旅游休闲地、宜居宜业幸福城”的发展定位，紧紧抓住推进落实两个加快主题，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开展大讨论活动，找短板、谋发展、思举措；组织党员干部开展大走访活动，摸实情、寻实策、办实事；组织机关开展大转变活动，转作风、增干劲、促见效。深入开展。深入实施党风廉政建设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发挥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的主体作用，把“两学一做”纳入“三会一课”等基本制度，融入日常管理，促进党建规范化、标准化。

**3、创新试点工作得到充分肯定。**打造“三元相融”公共法律服务品牌，将道、法、德“三元”理念融入法律服务，极大拓展了公共法律服务的内涵和外延，在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作经验推广。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作为省级规范化试点单位，切实发挥先行先试优势，勇于实践，敢于创新，善于提炼，探索“前店后厂”服务模式，搭建“1235”平台，机制衔接有序，得到省厅柳玉祥厅长的工作批示。卓越的成效受到前来调研的陈震宁副省长、柳玉祥厅长、常州政法委戴源、徐缨书记，常州市司法局张加林局长和区委狄志强书记等领导的高度肯定。医患纠纷调处体制机制创新试点工作取得新成绩，医患纠纷调解成功率连续7年100%，获得各级领导的充分肯定。心理咨询室入驻区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纳入全省试点工作，为群众提供多样化心理诊疗服务。

二、明年工作思路

2018年是党的十九大开局之年。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同时，十九大报告指出，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必须坚持厉行法治，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司法行政工作作为传播和使用法律的工作，要牢牢把握这些新认知新思想，最大限度发挥法律这一武器的平衡作用，为新时期新阶段的社会和谐稳定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奉献应有的力量。

明年，我区司法行政工作以“一个精神， 二个工程， 三个中心，十一项重点工作”为工作主线。即牢牢把握十九大精神特别是关于社会矛盾新转变的认知精神，深入实施依法治国工程和法律服务“三元”品牌创建工程，依托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社区矫正管理教育中心、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三大平台，重点做好以下11项工作：

1、深入实施法律服务“三元”品牌。适应公共法律服务新形势新需求，以品牌促进工作，以品牌形成效应，突出加强“三元”品牌推介宣传，通过形式多样的活动丰富“三元”品牌内涵，形成集聚效应。

2、全面实施“七五”普法规划。以“七五”普法中期考核为契机，做好全区“七五”普法工作的全面总结，根据“谁执法谁普法 谁主管谁普法”的原则，对法宣成员单位和全区所有部门单位进行一次法治“期中考试”，查漏补缺，表彰先进，为“七五”普法和全民普法打好基础。

3、进一步提高三大中心辐射示范效应。着力发挥好三大中心的平台载体作用，通过三大中心的实体化运作，推动各项工作向纵深精细发展，结合“三元”品牌，扩大司法行政工作的整体质效。

4、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基层示范点。深入开展“法治文化示范点"建设，提高示范点建设标准，推出更精更高的建设模式，通过示范带头作用激发基层法治文化建设积极性。按照全省一流的标准，重点打造朱林镇龙溪村等一批司法行政服务中心，确保高规格规划、高标准施工、高要求完成。

5、持续推进智慧调解工程。进一步扩大区、镇、村三级视频监控调解系统运作，增加村（社区）接入量，增加联动调解次数，加大调解案例库收集整理，切实推动调解工作有规范、有标准、有智能。

6、加大法律服务行业监管力度。全面推行公职律师制度，以年度、季度检查考核为抓手，全面落实所主任管所，发挥律师协会作用，强化法律服务队伍职业道德、执业纪律教育，提高行业自律，净化法律服务市场，积极开展星级律所创建申报工作。

7、加强特殊人群管理组织网络。建立社区矫正管控平台，积极探索社会力量参与矫正新模式，充分利用专业机构、高校、群众团体的资源优势，优化社区矫正志愿者结构，引入法律、教育、心理学专业人员，制定专业矫正个案，给矫正对象个别教育和帮助扶持，确保社区服刑有用管用。

8、做好青少年社区矫正对象安置帮教。加强对青少年矫正对象的思想帮教，着重培养其是非观念，开展青少年文化教育技能培训，为青少年矫正对象谋生和就业创造条件，增强其自律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

9、持续推进公证参与多元社会治理。总结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工作经验，探索公证在拆迁安置、环境保护等多领域的作证行为，扩大公证案源，保障社会公平正义。

10、提升法律援助覆盖范围。突出法律援助为弱势群体提供保障的作用，深化法律援助联络点工作，扩大法律援助群众知晓率，提高法律援助质量，为群众提供有效的法律救济渠道。

11、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和党风廉政建设。以政治、业务和能力培养为重点，着力提升司法行政队伍干事创业能力，优化干部队伍，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使司法行政党员干部能适应新时期党和人民的新期待，能面对新的历史使命，能担当得起新的任务和事业。